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

谈 判 文 件

招标项目：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阳光校园监控设备改造项目

招标编号：TRZFCG-2021-115

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

项目类别：货物类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编制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谈判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委托，对**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阳光校园监控设备改造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具备投标资质条件的供货商参加投标。

- 1、项目名称：**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阳光校园监控设备改造项目**
- 2、项目编号：**TRZFCG-2021-115**
- 3、报名时间：**2021年8月3日09:00至2021年8月5日17:00**
- 4、报名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址**
- 5、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算起，90天。**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7、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址**

联系电话：**0856-3912933**

- 8、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人民币0元/套**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网或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9、开评标时须提供的资质材料(原件或者复印件加盖鲜章)：

- (1)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 税务登记证；
- (3) 组织机构代码证；

(注：三证合一、五证合一的只提工商供营业执照副本)

- (4) 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
- (5)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

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或“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两个网站均需查询）。

10、投标保证金：690170 元

- (1) 收款单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2) 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锦江支行
- (3) 帐 号：0601001500000296
- (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

第二种：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11、采购预算：690170.00 元（最高限价：690170.00 元）

12、谈判时间：2021 年 8 月 6 日 9:30

13、谈判地点：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铜仁市碧江区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联系电话：0856-3912933

联 系 人：黎舰

14 、采购人地点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

项目联系人：卢先生

联系电话：18153166550

15、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08563960513（固话），18352864732

16、保证金咨询电话：0856-3910364

17、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0856-3912912、3912378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谈判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
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 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阳光校园监控设备改造项目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 采购人地址：铜仁市坝黄逸夫中学 项目内容： 校园监控设备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u>TRZFCG-2021-115</u> 财政审核控制价（预算价）： <u>690170.00 元（最高限价：690170.00 元）</u> （谈判首次报价不能超过财政审核预算价及最高限价）
2		是否允许中国境外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3	资格标准： 详见第三章《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第 3 条，以及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有关内容。
4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谈判邀请。
5	13	谈判保证金：响应文件应附有谈判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账户支付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为方便谈判保证金的收、退结算，请在银行汇款凭证上标注项目随机码，谈判保证金缴交凭证请随同响应文件同时送达。（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注：谈判保证金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帐，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6		<u>谈判规则、评审标准：最低评标价法</u> <u>详见《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u>
7	25	谈判代理服务费标准及收取方式： <u>无</u>

8	<p>履约保证金额： 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币种为人民币（不计息）。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按《谈判须知前附表 4》的相关要求执行。</p>
	<p>招标代理服务费：本中心不收取服务费</p>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谈判小组判断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是否有效的依据。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第 3 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2			谈判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对谈判代表的授权书原件及谈判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3	二	3.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谈判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符合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一	5	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交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2	二	3.8	谈判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1)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谈判报价等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3)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谈判响应供应商放弃谈判

			<p>响应或者成交；</p> <p>(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谈判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谈判响应；</p> <p>(5)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谈判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p> <p>(6)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7)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响应事宜；</p> <p>(8)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9)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10)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p>(11)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12)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p> <p>(13) 不同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p> <p>(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谈判保证金、参加谈判的；</p> <p>(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p>
3	二	12 .1	<p>响应文件有效期：</p>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日。</p> <p>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p>
4	二	13 .5	<p>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将被视为未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取消其谈判资格。</p>
5	二	18 .5 .2	<p>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谈判文件将不进行评审，其</p>

			报价将被拒绝。
6	二	18 .5 .2	<p>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p> <p>(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p> <p>(2) 未按规定由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公章的；或授权代表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p> <p>(3) 谈判保证金未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的；</p> <p>(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p> <p>(5) 响应文件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p> <p>(6)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p> <p>(7) 响应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p> <p>(8)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9)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p> <p>谈判小组决定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p>
7	二	20 .3	<p>若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p>
8			<p>谈判小组将对谈判文件中列明的合格谈判方应符合“资格性要求”部分做资格审查，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文件未按规定签署盖章者以无效谈判决论。</p>
9	三	1	<p>全文中带有“▲”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如谈判供应商对这些关键性条款还存在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报价无效。</p>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谈判规则、方法及步骤

一. 评审原则、方法

1. 谈判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相关的法规、规章，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谈判及评审；
2. 谈判小组按照规定只对资格、符合性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最终评审和比较。如各评委结论不一致，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3.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 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对用户要求内容作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谈判报价的最终报价

5. 评审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以最低评标价的供应商为供应商。

二、评审步骤

1. 第一阶段：谈判小组对每位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

2. 第二阶段：谈判小组按抽签产生的谈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主要是对报价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3. 第三阶段：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最终报价，包括最终澄清方案、报价及有关承诺等；

4. 第四阶段：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并根据评审办法从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中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小组出具谈判结果评审报告；

5.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6. 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某一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其报价可能低于成本价的，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谈判，以无效响应处理。

三、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原则：

1. 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依法确定供应商；

2. 如果供应商不能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以依法取消该供应商的资格并将合同授予另一成交候选人，或者依法重新采购及采取其它采购方式。采购人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先行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政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 等。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警示警告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提供给谈判小组，谈判小组将拒绝邀请该供应商进行谈判和报价。

注：以联合体形式响应谈判的，只能以联合体其中一方具备的条件作为评审依据。
谈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以联合体的确定一方的条件参与。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p>谈判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p> <p>（1）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注：联合体参与谈判响应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p> <p>（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p>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p>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p>

4	优惠办法:	<p>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p> <p>价格扣除: 按报价的 <u>(94%)</u> 计算评审价</p> <p>中型企业:</p> <p>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 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包括价格因素得分的计算)。</p>
5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p>如属所列情形的, 请在括号内打“√”:</p> <p>()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全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p> <p>()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p>
6	证明材料	<p>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谈判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7	相关风险	<p>一、经评审委员会评审, 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 谈判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p> <p>1. 谈判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p> <p>2. 投标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p> <p>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p> <p>4. 未按本附表第5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p> <p>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p> <p>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 按无效响应处理, 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已取得成交资格的, 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 均取</p>

		<p>消其成交资格，谈判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p>
--	--	--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采购政策

二、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

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招标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采购政策

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三、提醒事项：

成交供应商必须凭成交通知书的原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三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2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简称交易中心）。交易中心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交易中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委会成员。

2.4 “谈判响应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 合格的谈判响应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谈判文件所述货物、服务及工程的，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谈判响应供应商。

谈判响应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响应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经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信息查询，有失信信息记录且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间的供应商不能成为合格响应供应商；经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查询，3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将取消成交候选资格。

3.4 谈判响应供应商不得与本次谈判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 若接受联合体谈判，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谈判响应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

响应联合体，以一个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谈判响应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

(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3)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6 谈判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响应。

3.7 谈判响应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协商谈判报价等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谈判响应供应商放弃谈判响应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谈判响应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谈判响应；
- (5) 谈判响应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谈判响应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响应事宜；
- (8)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谈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13) 不同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

响应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谈判响应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谈判保证金、参加谈判的；

(15)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16)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17)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18)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4. 谈判费用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承担其准备与参加谈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 知识产权

5.1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谈判响应供应商承担。

6. 质疑与投诉

(一)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交易中心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

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交易中心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

(六)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交易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受理部门: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科

(七) 提交质疑函地点: 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政府采购交易科, 质疑函范本请自行在“交易中心主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下载。

(八) 本次采购活动中,交易中心作出的质疑答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本次采购活动中,交易中心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到付方式)或电子邮件(交易中心指定邮箱为: trggzyjyzxzfzg@163.com, 该邮箱仅用于发送文件)。

二、谈判文件

7. 谈判文件的组成

7.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格式及条款。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谈判公告
- (2) 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
- (3) 谈判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响应文件格式

8.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至谈判响应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则需延长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谈判文件,但应当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传真形式予以确认(如属网上采购项目,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采购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

书面答复)。该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但本谈判文件第 8.2 条规定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8.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谈判响应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谈判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被作响应无效处理。

9.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谈判响应供应商应按被邀请参加响应的合同包进行报价,同时,应对所报价合同包下的所有品目号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服务、工程只能有一个报价。

10. 谈判响应文件语言及报价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文。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1.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包括下列部分

- 11.1 谈判响应声明函
- 11.2 报价一览表
- 11.3 谈判分项报价表(格式)
- 11.4 技术条款偏离表
- 11.5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1.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1.7 资格声明及文件
- 11.8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 11.9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 11.10 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其他资料

12. 谈判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从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所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期之日开始生效,在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2.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谈判响应供

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谈判响应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谈判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谈判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谈判响应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谈判响应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3. 谈判保证金

13.1 谈判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3.2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专户缴交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谈判保证金。联合体谈判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谈判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3 谈判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谈判活动免受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3.4 谈判保证金交纳方式及其它：

①谈判保证金以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且应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视为未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到账以到截止时间时保证金系统显示为标准，未显示到账的一律视为未提交谈判保证金。

②若项目存在分包的，则谈判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13.5 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3.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3.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采购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3.8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上缴财政部门：

- (1) 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撤回谈判响应；
- (2)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以他人名义参与谈判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 (4) 谈判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 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 (8)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9) 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9 网上缴纳保证金流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14. 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密封袋密封，正、副本一起封装，单独封装亦可，投标文件密封袋及正文封面均应注明“正本”“副本”。正副本信封及投标文件封面均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4.2 响应文件应由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4.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谈判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4.4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工程符合谈判文件要

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4.5 谈判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谈判响应供应商公章。

14.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谈判响应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谈判响应供应商公章。

14.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谈判响应将被拒绝。

14.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谈判响应供应商公章。

14.9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响应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谈判响应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5.1 谈判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或者正副本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并标明谈判文件编号、谈判响应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请加盖谈判响应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未密封可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15.2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5.3 响应文件应在谈判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5.4 谈判响应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谈判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5 谈判响应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谈判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谈判响应将被拒绝。

15.6 投标文件的签署、密封及规定，投标人应按要求，准备一式 2 份投标书（1 份正本、1 份副本），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均须按页码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并在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每一页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经补充后，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只有两家的，经请示行业主管

部门同意后，谈判小组可以与两家供应商进行谈判。

五、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6. 谈判时间

16.1 在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谈判（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6.2 谈判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谈判响应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谈判响应供应商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并办理签到手续。

17. 谈判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的特点及相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进行谈判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7.2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18.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谈判响应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谈判响应供应商或与上诉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谈判响应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谈判响应被拒绝，并被没收谈判保证金。

18.1 开标时，投标文件开启之前，除对投标文件的密封进行检查外，**主要是对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系统到账情况及投标人身份（需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并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进行核查，如未能提供，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注意）**

18.2 评标时，需审查以下资质文件：

（1）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税务登记证；

（3）组织机构代码证；

（注：三证合一、五证合一的只提工商供营业执照副本）；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5）“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

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18.3 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谈判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8.4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谈判响应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18.5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8.5.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谈判小组将依据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谈判响应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谈判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谈判响应供应商不具备谈判资格，不满足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谈判响应将被拒绝。

18.5.2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谈判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1)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 未按规定由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谈判响应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 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4) 谈判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5) 响应文件内容与谈判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 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7) 谈判响应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 (8)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9)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谈判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6 谈判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回。

18.7 谈判响应供应商资格和报价产品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9. 谈判相应文件的澄清

19.1 对谈判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响应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 比较与评价

20.1 本次谈判采用最低价评标法。

20.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谈判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报价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谈判响应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谈判响应报价进行评审。对多报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20.3 若谈判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相应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21. 项目采购失败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将作采购失败处理：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说明：如果多个供应商所投产品全部是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只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同一品牌不同型号的产品由多家供应商参加竞争，作为不同的供应商计算。）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2. 成交准则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报价情况，按照“低价优先”依次对报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等，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内容的供应商中依据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企业资信业绩、承诺质量、承诺交货日期、承诺合同条件、承诺售后服务以及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在采购人预算范围内且满足谈判文件要求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拟成交供应商。

23. 成交通知

谈判结束后，确定拟成交供应商，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贵州省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并于 2 个工作日内发放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另行通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谈判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谈判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4.2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4.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备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且在此情况下，作为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应同意与采购人按不高于其最终报价签订采购合同。

25. 成交服务费

本中心不收取成交服务费。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要求

一、校门口重点人员管控（人脸抓拍摄像机）					
序号	名称	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全结构化双400万1/1.8" CMOS全彩全局动点摄像机	<p>【全结构化双400万1/1.8" CMOS全彩全局动点摄像机】</p> <p>全局摄像机集合定点看全景、动点看细节的优势，采用一体化设计，由双镜头相机与高性能GPU模块组成，内嵌深度学习算法，以海量图片及视频资源为路基，通过机器自身提取目标特征，形成深层可供学习的人脸、人体、车辆图像，极大的提升了目标人脸、人体、车辆的检出率。</p> <p>支持人员自动检测并联动动点镜头进行快速锁定抓拍，提供满足人脸比对的图片，并进行人体人脸关联。</p> <p>人体最远检测距离可达40米，人脸最远检测距离可达30米，车辆最远检测距离15米。</p> <p>支持三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全景）、混合目标检测-人脸+人体模式（细节）、人脸抓拍（细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p> <p>a) 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等13个属性识别。</p> <p>b) 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支持性别、年龄、戴眼镜、戴口罩等9个人脸属性</p> <p>c) 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发型、骑车类型、骑车人数等11个属性识别。</p> <p>d) 抓拍机动车：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支持车型、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牌类型、子品牌车身颜色等7个属性识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人脸抓拍：</p> <p>a)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p> <p>b) 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p> <p>c) 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并支持2种模式同时开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混合目标检测（人脸+人体模式）：</p> <p>a) 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等13个属性识别。</p> <p>b) 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支持性别、年龄、戴眼镜、戴口罩等9个人脸属性。</p> <p>c) 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戴帽子、戴口罩、长短袖、发型、骑车类型、骑车人数等11个属性识别。</p> <p>支持背景大图图片字符叠加功能，支持设备编号、抓拍时间、监测点信息。</p> <p>全局相机内置高效白光全彩阵列灯，夜间能正常进行人体车辆抓拍。</p> <p>动点相机内置高效红外阵列灯，夜间红外灯亮度、角度根据场景智能调整，能正常进行人脸抓拍。</p> <p>★设备具有1个RJ45网络接口，可输出两路视频图像：通道1、通道2。</p> <p>支持脸谱、治安刀锋、超脑以及iSC平台的对接应用。（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加盖厂商鲜章）</p>	台	2	重点人员布控

		<p>支持算法比对机制，降低人脸抓拍重复率</p> <p>传感器类型：【全景】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细节】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p> <p>最低照度：【全景】彩色：0.0005 Lux @ (F1.0, AGC ON)，黑白：0.0001Lux @ (F1.0, AGC ON)；【细节】彩色：0.001Lux @ (F1.6, AGC ON)，黑白：0.0005Lux @ (F1.6, AGC ON)</p> <p>宽动态：120dB 超宽动态</p> <p>焦距：【全景】定焦 6mm，【细节】变焦 13-52mm，4 倍光学变倍</p> <p>近摄距：【细节】10-1500mm (广角-望远)</p> <p>★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加盖厂商鲜章)</p> <p>水平范围：【细节】0-210°</p> <p>垂直范围：【细节】-15° -22°</p> <p>水平速度：【细节】水平键控速度：0.1° -200° /s，速度可设； 水平预置点速度：300° /s</p> <p>垂直速度：【细节】垂直键控速度：0.1° -120° /s，速度可设； 垂直预置点速度：120° /s</p> <p>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Hz：25fps (2560×1440)；60Hz：30fps (2560×1440)</p> <p>视频压缩标准：H.265, H.264, MJPEG</p> <p>网络存储：NAS (NFS, SMB/CIFS)</p> <p>网络接口：自适应 10M/100M/1000M 网络数据，RJ45 网口</p> <p>SD 卡扩展：最大支持 256G，内置 Micro SD 卡(即 TF 卡)插槽</p> <p>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入</p> <p>报警输出：1 路报警输出</p> <p>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入</p> <p>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出</p> <p>接口类型：一体外用线</p> <p>白光照射距离：【全景】暖白补光，车辆/车牌 15m</p> <p>红外照射距离：【细节】混合补光，人体 40m，人脸 30m</p> <p>防补光过曝：支持</p> <p>波长范围：【细节】混合补光，峰值波长 750nm</p> <p>供电方式：DC36V±25%</p> <p>电源接口类型：2 芯绿头</p> <p>电流及功耗：1.67A 60W</p> <p>工作温湿度：-40℃-70℃；湿度小于 90%</p> <p>恢复出厂设置：支持加热除雾</p> <p>尺寸：338×214×189 重量：4.9Kg 防护：IP66</p>			
2	全局摄像机安装支架	座装支架套装：铂晶灰/铝合金+钢+不锈钢/222.9×194×113.7 (抱箍 67-127mm)	个	2	
3	室外立杆	根据现场需求定制 (含地笼基座)	根	2	
二、周界防范					
1	智能周界摄像	200 万星光级 1/2.7" CMOS 智能筒型网络摄像机 智能侦测：采用深度学习硬件及算法，提供精准的人车分类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	台	80	周界

	机	<p>内置 GPU 芯片。 内置麦克风和喇叭。 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小于 10 种，报警声级及报警次数可设置。 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 最小照度:0.002Lux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镜头:4mm, 水平视场角 81.9° [6mm(50.8°), 8mm(38.7°), 12mm(24.2°) 可选] 宽动态范围:120dB 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 MJPEG 最大图像尺寸:1920 × 1080 存储功能:支持 Micro SD(即 TF 卡)/Micro SDHC/Micro SDXC 卡 ((128GB 或者 256GB) 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 NAS(NFS, SMB/CIFS 均支持), 配合海康黑卡支持 SD 卡加密及 SD 状态检测功能 通讯接口:1 个 RJ45 10M / 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音频接口:内置麦克风和扬声器 音频接口:1 对音频输入(Line in)/输出 (Line out) 外部接口 报警输入:1 路 报警输出:1 路(报警输出最大支持 DC24V/AC24V 1A) 工作温度和湿度:-30℃~60℃, 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电源供应:DC12V±25% 电源接口类型:Φ5.5mm 圆头电源接口 功耗:DC12V:9W Max 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 50 米 防护等级:IP67 尺寸(mm):181.3 x 93.3x87.7 重量:机身重量: 670g; 带包装质量: 870g</p>			
2	壁装支架	通用壁装支架/白/钢/199.3×83.04mm	个	80	
3	摄像机电源	国标, 12V1A 输出, Φ2.1 圆头, 桌面式, 输入 350mm, 输出 800mm 输入电压: AC170V~240V	个	80	
三、公共区域视频监控					
1	200 万星光级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p>200 万星光级 1/2.7" CMOS ICR 红外阵列筒型网络摄像机 最低照度: 彩色: 0.002 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120 dB 焦距&视场角: 4 mm @F1.6, 水平视场角: 87.3°, 垂直视场角: 46.3°, 对角线视场角: 104.2° 6 mm @F1.6, 水平视场角: 52.7°, 垂直视场角: 30.3°, 对角线视场角: 60.1° 8 mm @F1.6, 水平视场角: 40.9°, 垂直视场角: 22.5°, 对角线视场角: 47.4° 12 mm @F1.6, 水平视场角: 25.4°, 垂直视场角: 14.4°, 对角线视场角: 29.1° 红外距离: 最远可达 30 m 波长范围: 850 nm</p>	台	20	校园公共道路、教学楼走廊(利旧)、宿舍门口、财务室

		防补光过曝：支持 最大图像尺寸：1920 × 1080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 网络存储：NAS（NFS，SMB/CIFS 均支持） 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 °C~60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供电方式：DC：12 V ± 25% 电流及功耗：DC：12 V，0.38 A，4.5 W Max 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口 产品尺寸：194.0 × 93.9 × 93.5 mm 包装尺寸：235 × 120 × 125 mm 设备重量：670 g 带包装重量：830 g 防护：IP67			
2	电源适配器	国标, 12V1A 输出, Φ2.1 圆头, 桌面式, 输入 350mm, 输出 800mm 输入电压: AC170V~240V	个	20	
3	壁装支架	适用范围 适合枪型、筒型、一体型摄像机壁装 材料 铝合金 调整角度 水平: 360°, 垂直: -45° ~45° 尺寸 70×97.1×173.4mm 重量 201g (竖杆装)	个	20	

四、监控平台存储设备

1	人脸抓拍主机	【人脸小超脑/FA】 名单库比对报警（8 路图片流或 8 路视频流） 32 个人脸名单库，总库容 10 万张 路人档案 10 万份 支持陌生人报警 支持人员频次统计 支持人脸签到和考勤 支持人脸 1V1 比对 支持以脸搜脸、按姓名检索、按属性检索 说明：人脸模式最高支持 800W 分辨率 硬件规格： 2U 标准机架式 2 个 HDMI，2 个 VGA，HDMI+VGA 组内同源 8 盘位，可满配 6T 硬盘，已内置 4 块 8TB AI 硬盘 2 个千兆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 1 个 eSATA 接口 支持 RAID0、1、5、10，支持全局热备盘 报警 IO：16 进 4 出（选配 16 进 8 出） 软件性能： 输入带宽：128M 8 路 H.264、H.265 混合接入 最大支持 16×1080P 解码 支持 H.265、H.264 解码 ★支持抓拍库人员频次统计实时报警功能，对指定时间段内反复	台	1	
---	--------	--	---	---	--

		<p>出现达到一定次数的抓拍人员进行报警（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加盖厂商鲜章）</p> <p>★支持报警事件、异常事件实时计算提醒，并以图标形式在监控界面上提醒用户，当有新事件发生时计数自动累加，当用户查看后计数自动清零（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加盖厂商鲜章）</p> <p>★支持报警输入触发一键撤防功能，撤防的报警类型可选（弹出报警画面、声音警告、上传中心、发送邮件、触发报警输出）（需提供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加盖厂商鲜章）</p> <p>★需出具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鲜章；</p>			
2	网络存储设备	<p>机架式/8U 72 盘位/1536Mbps 接入带宽/72 块 8T 企业级 SATA 硬盘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缓存（可扩展至 128GB）/4 个千兆数据网口/1 个千兆管理网口/冗余电源/VRAID2.0/网络协议： RTSP/ONVIF/PSIA/（GB/T28181）/Iscsi</p> <p>★应支持 FCSAN、IP SAN、NAS 存储功能</p> <p>★设备可对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智能行为分析录像）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p> <p>★在 RAID 内丢失 2 块（含）以上硬盘但至少要有 1 块正常磁盘时，无需等待丢失盘恢复，保留的硬盘中的数据可正常读出，且新数据可正常写入</p> <p>★当 RAID 中某块工作正常的硬盘被误拔出后，60 分钟内插回，该硬盘能恢复到原 RAID 中，系统自动恢复工作，而且会对拔掉的硬盘进行增量数据恢复</p> <p>★设备可同时支持视频、图片、智能流和文件直写存储</p> <p>★需出具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鲜章；</p>	台	1	包含校园原有监控视频录像保存 90 天
3	平台管理服务器	<p>HG7169/64G DDR4/600G 10K SAS×2(RAID_1)/SAS_HBA/1GbE×2+10GbE×2/550W(1+1)/2U/16DIMM</p> <p>2U 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p> <p>CPU: 1 颗 HG7169(24 核, 2.2GHz)</p> <p>内存 2*32G DDR4, 16 根内存插槽, 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p> <p>硬盘: 2 块 600G 10K 2.5 英寸 SAS 盘</p> <p>可选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可选支持 2 块后置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p> <p>可选支持 4 块 NVME U.2 热插拔硬盘</p> <p>支持 1 个 M.2 插槽</p> <p>支持 1 个 TF 插槽</p> <p>阵列卡: 标配 SAS_HBA 卡, 支持 RAID0/1/10</p> <p>可选 RAID_2G 卡, 支持 0/1/5/6/10/50/60, 可选支持断电保护</p> <p>PCIE 扩展: 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p> <p>网口: 2 个千兆电口, 2 个万兆光口</p> <p>其他接口: 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 4 个 USB 3.0 接口, 2 个位于机箱后部, 2 个位于机箱前部</p> <p>1 个 VGA 口, 位于机箱后部</p> <p>电源: 标配 550W (1+1) 白金冗余电源</p> <p>支持 200-240V 50/60Hz AC/HVDC</p> <p>机箱规格: 87.8mm(高) x 448mm(宽) x 730mm(深)</p>	台	1	
4	系统管理	<p>系统最大安保区域数量: 2 万</p> <p>系统最大组织数量: 2 万</p> <p>系统最大用户数量: 20 万</p>	套	1	

		系统最大同时在线用户数量：5000 系统最大角色数量：1万 系统最大人员数量：30万 卡片数量：30万提供系统内的组织、人员、车辆、用户、角色、认证、区域等的配置和管理。已包含：图上监控、事件联动、视频网管。			
5	视频监控授权	单个平台支持最大监控点数量:10万 视频播放路数（软解）:25路（i5、720P）、9路（i5、1080P）。 视频播放路数（硬解）:36路（i5、720P）、16路（i5、1080P）。 最大回放倍速:16倍。 电视墙管理数量：10。 解码设备管理数量：128。 单个电视墙屏幕数量：25X25。对前端编码设备进行集中管理，并提供视频预览、云台控制、录像回放、图片查看等应用。	路	300	
6	视频联网网关	平台级联层数:3 用于平台对外标准化互联互通（跨网、异构）的组件。支持通用视频联网标准协（GB/T28181、DB33/T629），提供支持其他联网标准的扩展能力。	套	1	
7	人脸监控	系统最大脸谱管理套数：5。系统最大抓拍点位管理数量：500。 系统最大超脑管理数量：100。系统最大人脸数量:30万。系统最大人脸分组数量:16。比对数据最大接收能力:200条/秒。	套	1	
8	入侵报警	报警主机管理数量:100。防区管理数量:1000。报警记录保存时长:3年。	套	1	
9	管理PC	1.CPU: intel 酷睿十代 I7-10700 处理器 2. 芯片组: B460 主板芯片组 3. 内存: 8GB DDR4 2666MHz 内存, 提供≥2个内存槽位 4. 显卡: 2G 独显 5. 声卡: 集成 HD Audio, 支持 5.1 声道（提供前 2 后 3 共 5 个音频接口） 6. 硬盘: 512GNvme 固态 7. 网卡: 集成 10/100/1000M 以太网卡; 8. 光驱: 无 9. 扩展槽: ≥1 个 PCI-E*16, ≥2 个 PCI-E*1; 10. 键盘鼠标: 防水键盘、抗菌鼠标; 11. 21.5 显示器	台	1	
五、监控网络及辅材安装调试					
1	接入交换机	8口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	台	20	
2	楼层汇聚交换机	1. 支持固化千兆电口≥24个, 固化千兆光口≥4个, 标准 1U 设备; ★2. 交换容量≥192Gbps, 包转发率≥42Mpps 3. 支持 MAC 地址容量≥8K; 支持 ACL 条目≥1200 ★4. 支持防环路检测, 自动解决环路问题 5. 支持端口镜像, 一对一镜像, 多对一镜像; 支持 DHCP Snooping; ★6. 支持高效节能以太网 (EEE), 端口如果在连续一段时间之内空闲, 系统会将该端口设置为节能模式, 当有报文收发时再通过定时发送的监听码流唤醒端口恢复业务, 达到节能的效果 ★7. 支持防雷等级≥6KV 8. 支持 QOS, 支持端口流量限速; 支持标准的 ACL、支持基于 IP/MAC 扩展的 ACL;	台	4	

		<p>9. 支持 CPU 安全保护策略</p> <p>★10. 支持交换机 0 配置上线, 支持自组网, 支持云端管理; 支持和云管理, 远程管理和维护设备, 支持极速智能配置; 支持多种管理方式, 中文 WEB 界面;</p> <p>★11. 提供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证书复印件; 提供国家强制认证 CCC 认证书复印件, 加盖厂商鲜章;</p> <p>★12. 需出具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鲜章;</p>			
3	核心交换机	<p>★1. 固化 100/1000M 以太网 SFP 光端口 ≥28, 复用千兆电口 ≥8 个, 固化 10G/1G SFP+ 光接口 ≥4 个, 支持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 配置电源 1+1 冗余;</p> <p>★2. 交换容量 ≥590G, 包转发率 ≥220Mpps</p> <p>★3. 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 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提供具有 CMA 或 CAL 或 CNAS 认证章的测试报告以及检测机构官网查询截图并加盖产品厂商鲜章</p> <p>4. 要求所投设备 MAC 地址 ≥32K</p> <p>5. 支持 RIP, OSPF, BGP, RIPng, OSPFv3, BGP4+</p> <p>6. 支持 IGMP v1/v2/v3, IGMP v1/v2/v3 Snooping, 支持 PIM-DM, PIM-SM, PIM-SSM, PIM for IPv6</p> <p>★7. 支持特有的 CPU 保护策略, 对发往 CPU 的数据流, 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 并根据需要实施带宽限速, 充分保护 CPU 不被非法流量占用、恶意攻击和资源消耗(提供官网描述截图并加盖厂商鲜章)</p> <p>8. 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 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的数率, 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 能够识别攻击行为, 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p> <p>★9. 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 RLDLP, 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 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 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p> <p>10. 设备自带云管理功能, 即插即用, 可随时查看网络健康度, 告警及时推送, 有日记事件供回溯</p> <p>11. 提供工信部设备进网许可证; 提供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出具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p> <p>★12. 设备厂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具有良好的创新管理体系。受国家的认可, 提供国家权威三部委联合颁发的“创新型企业”(非试点企业)证书, 提供证书复印件及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厂商鲜章。</p> <p>★13. 投标产品制造厂商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专业的售后服务队伍, 健全的售后服务制度, 通过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七星级), 提供证书复印件、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及截图并加盖产品厂商鲜章;</p> <p>★14. 需出具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鲜章;</p>	台	1	
4	光模块	1000BASE-LX mini GBIC 转换模块 (1310nm), 10km	块	8	
5	电源线	RVV2*1.0 平方两芯电线 2 芯多股铜丝 软护套线	卷	15	
6	网线	<p>产品名称: 超五类非屏蔽数字通信电缆</p> <p>产品标准: YD/T 1019、YD/T926、TIA/EIA-568C.2。</p> <p>产品特性: 通过第三方认证, 获得信产部电信设备进网证, 性能</p>	箱	18	

		完全满足和优于上述标准。具有低的传输延迟和误码率，以及较高的抗电磁干扰性。带卷轴箱体包装，易于抽出。			
7	光缆	室外单模光缆（4芯）	米	800	
8	光缆	室外单模光缆（8芯）	米	1500	
9	机柜	服务器机柜，宽*深*高(mm)：600*1000*2050，前单开网孔门，后双开网孔门，含支脚脚轮及螺母螺丝 高度：42U 宽度：600mm 深度：1000mm	台	1	
10	机柜	6U 壁挂机柜	个	10	
11	线管	规格直径 20mm 25mm	捆	20	
12	室外防水盒	定制防水盒	个	100	
13	立杆防水盒	定制立杆防水盒	个	2	
14	安装调试及辅材	水晶头、绝缘胶布、扎带、膨胀螺丝、电源母头、三年上门服务	个	102	

- 1、为保证投标监控产品得到原厂、原装、原货及原厂售后服务的保障，须出具监控产品厂商针对本次项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并加盖鲜章；
- 2、此次升级改造建设的监控系统需与本校区原监控平台作无缝对接，并要求与碧江区教育局视频中心监控管理平台作无缝对接，对接系统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出具无缝对接承诺书；
- 3、投标人须提供监控系统3年质保、3年上门服务承诺书；
- 4、投标人须根据招标需求清单提供项目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对主要设备（周界摄像机、人脸抓拍摄像机）根据校园实际情况的合理设计和规划，并提供设备的规划安装点位图；

注：投标人在不影响校园安全和正常工作的情况下，可自行到达施工现场进行踏勘。未提供或不根据实际情况提供以上要求的投标人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备注：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人承担。

第五章 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甲方（采购人）：

签订地点：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根据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进行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标物的和合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2.1 交货方式：

2.2 交货地点：

3. 供货清单

3.1 供货清单：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名称及数量。（采购人对包装及运输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4. 付款方式与条件

4.1 货物交货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以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的货物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a.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的正式发票。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c.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d.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4.2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时间）支付。

5.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谈判文件要求填列。）

6.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应按谈判文件要求填列。）

7. 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谈判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谈判文件中细化规定。

8. 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谈判响应供应商视自身能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0. 违约责任

10.1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11. 违约终止合同

1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1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11.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12.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 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解决：

（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其他约定

14.1 本采购项目的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4.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14.4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将合同在铜仁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二 谈判报价一览表

采购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价 (项目现场完税法，包括所有的服务)	交货期限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

日期：_____

三 谈判分项报价表（格式）

谈判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

格式自拟

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名：

备注：请明确所投产品品牌型号

四 技术规格偏离表

(由投标人据实提交，技术参数须按编写序号逐条对应)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盖章）：

序号	谈判要求参数	响应实际参数	符合/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按照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3. 请如实填写偏离表，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进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人可根据各个需求表的内容填报技术规格响应表，但技术规格响应表的内容必须对其相对应的供货需求的内容全部响应。

5. 如招标文件中规定技术规格货物如因停产或其他原因造成市场上无法供货，可采用不低于原有配置的货物投标。

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条目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谈判文件商务响应	偏差说明
	见招标文件	见招标文件	响应招标文件	无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盖章）

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谈判响应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 授权 （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姓名）

为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谈判响应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报价；（3）退出谈判；（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供应商代表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信箱：

附：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

授权方

谈判响应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接受授权方

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七 资格声明及文件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关于“ ”（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现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下列资质文件，同时声明，保证所提交文件是准确的、真实的。**以下资质文件的复印件需加盖鲜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提供：（1）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2）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可不提供）

（3）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可不提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法人代表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提供：

（1）“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时间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2）提供近两年内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提供：

（1）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及以上的缴纳社保的凭证

(2)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及以上的完税凭证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提供：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谈判响应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谈判响应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5

注：资质文件的复印件需加盖鲜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八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 (1) 售后服务承诺
- (2) 按照国家验收标准执行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如不是享受此优惠，响应文件可以不做此项。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备注：如不是享受此优惠，响应文件可以不做此项。